

灋河回族区民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根据区政府统一部署安排，特向社会公布我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组成。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通过“灋河区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2 条，重点领域社会救助 40 件、社会组织 1 件、资讯 2 件、其他 19 件。一是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我局认真梳理职能相关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事项，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严格落实定期公开制度，如在册低保对象名单、特困人员名单、基本生活费发放情况等均每月发布；二是加强规范化建设。对政府管理工作信息严格落实按目录、按要求公开制度，如重大决策事项、规范性文件、行政执法公示等。

（二）优化公开内容。针对群众关心的问题，我们细化公开内容，将民政政策、资金使用、项目进展等信息进行详细解读，提高公开的实用性。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未接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四）政府信息管理情况。规范了信息发布工作遵循的“谁审查、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先审查、后发布”的原则，通过建立健全一系列的政务公开工作的相关制度，为本部门政务公开的准确性、权威性、完整性和时效性提供了保障。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强化组织保障。及时优化调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科室单位的工作责任，并将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年度责任目标考核内容。二是自觉接受监督。我局认真对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检查、抽查，对发现的问题均在第一时间切实整改到位；同时，鼓励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政务公开情况的监督，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使公开工作更加扎实、有序开展。2023 年，我局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网上办事功能不够完善;三是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

二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今后,我局将在以下几个方面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继续抓好本部门政务公开工作。在做好局机关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加强对各业务科室及下属单位的督促检查,做好老百姓关注或与老百姓密切相关的工作信息的公开,保障公众对民政工作的知情权。

二是规范信息公开流程。进一步扩大行政审批事项的网上公开范围,大力推进网上办事,规范审批过程,公开有关信息,提高申请处理效率,方便公众获取政府信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服务工作。

三是建设长效工作机制。继续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宣传,增强局全体职工的信息公开意识,同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和工作年报等工作制度,使政务公开与业务工作同步推进,同步落实。加大对外宣传力度,将民政工作的最新进展情况通过政务公开平台,及时告知公众,增强民政工作的透明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度,区民政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